

(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廣東省稅務局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s://guangdong.chinatax.gov.cn/gdsw/gzsw_tggg/2025-03/25/content_b42e50821aa14a56b8c20812d5825186.shtml)

附錄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关于优化税收职能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穗税发〔2025〕14号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各区税务局，市局机关各处室、各派出机构、各事业单位：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落实市委、市政府支持民营企业发展部署要求，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优化拓展税收职能，深化效能税务建设，促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全力支持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现提出如下措施。

一、聚焦民营企业创新发展，释放税费政策效能

（一）**推进税费优惠政策直达快享**。积极落实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各项税费优惠政策，完善“政策找人”机制，强化精准推送，推动政策红利直达快享。重点加强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等政策落实，激发民营企业科技创新动能。强化民营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对科技领军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等科创企业进行名单制管理，加强对企业享受政策情况跟踪问效。用足用好南沙税收支持政策，吸引更多民营企业在南沙先行启动区实质性经营，鼓励产业要素加速集聚。

（二）**强化税费政策“确定性”管理**。畅通政策确定性服务渠道，面向战略产业、新兴产业等开展主动性政策服务，协调解决民营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税费政策口径不明确、跨区域税务执法标准不统一等问题，提升政策确定性和执行统一性。聚焦大企业个性化管理，开展复杂涉税事项税收事先裁定，服务企业重大经济决策需求，降低税务风险。针对复杂跨境交易事项提供国际税收确定性服务，提供“预容易”预约定价服务，为民营企业跨境关联交易提供便捷高效税收确定性服务。

（三）**深化问计问需解决涉税诉求**。健全“税企面对面”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举办民营企业座谈会。深入打造“不满意 请找我”服务品牌，充分发挥税费服务诉求解决机制作用，高效精准解决纳税人缴费人“急难愁盼”问题。优化“政策哨点”布局，加强对民营企业问计问需和税费政策效应分析，收集民营企业行业性、普遍性税费政策需求和意见建议，推动完善税费优惠政策体系。

二、聚焦民营企业育新固强，挖掘数据赋能潜力

（四）**培植巩固民营经济税源**。坚持包容审慎监管原则，推进同新业态相适应的征管新模式，开展平台企业税源培植巩固专项行动，支持民营企业数字化转型发展。加强对制造、商贸等传统产业民营企业培优固强，及时解决涉税难题。落实落细小规模纳税人、小微企业等相关税费优惠政策，支持占民营企业主体的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促进各类民营主体做大做强。联合政府相关部门加强暖企服务，因企施策、精准施策，在依法依规的前提下给予企业最大政策支持。

（五）数据赋能民营企业发展。紧扣广州“12218”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税眼”动态分析民营企业产业发展，研究民营经济税源结构现状和发展趋势，加强“产值、增加值、税值”三值比对分析，协助政府优化完善民营经济产业布局。深入落实“两新”工作部署，以税收大数据为依托创新应用“区块链+以旧换新”发票核验场景，支持民营企业用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实现产业消费双升级。

三、聚焦民营企业诚信规范，强化征管信用保障

（六）支持民营企业用好纳税信用。及时引导纳入纳税信用管理的民营企业纳税人依法依规通过作出信用承诺、纠正失信行为等方式开展纳税信用修复，降低民营企业纳税人因信用受损产生的影响。加强与工信、金融、银行等部门联动，推动“税银互动”扩围增效，推进纳税信用和银行信用有效对接，助力民营企业解决融资难题。围绕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构建与民营企业全生命周期相匹配的“信用优化”方案，实施全流程信用智能体检和信用健康管理。

（七）促进民营企业合规经营。实施数字化税费征管，运用大数据进行事前精准辅导提醒、事中智能预填审核、事后常态监控纠偏，帮助民营企业强化税务合规、规避涉税风险。对纳税人发票额度审批实施“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服务，优化民营企业发票额度智能审批流程，切实保障民营企业正常经营发票需求。稳妥推广“乐企”直连应用，为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提供税企信息系统直连批量开票、智能申报及关联业务办理等便利服务，推动企业业务、财务、税务融合贯通。

四、聚焦民营企业快易办税，升级税费服务能力

（八）推进办税缴费便利化升级。落实证明材料调阅复用措施和容缺办理等工作机制，减少资料重复报送。拓展“自动算税”智能预填服务，减轻民营企业办税缴费负担。丰富“高效办成一件事”应用场景，探索试点街镇网格化办税缴费服务体系，加速业务集约处理，持续推动办税缴费服务从“可办快办”向“好办智办”转变。完善港澳居民个人所得税规则转换桥、参保缴费跨境携带等创新做法，推出更多“湾区通办”便利措施，为民营企业融入大湾区市场提速加力。

（九）大力支持民营企业“走出去”。推进智慧退税建设，推广出口退税备案单证“云端备”应用，进一步压缩出口退税办理时间。打造集税收政策宣传、办税辅导、税务咨询、税务文化交流体验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服务驿站，成立多语种税收宣传队，靠前服务广交会等大型国际性展会。丰富跨境税费服务内涵，建立全周期全链条分类分级服务，推出《中欧班列企业税收服务指南》等系列税收专属服务指引，帮助“走出去”民营企业防范税务风险，开拓海外市场。

五、聚焦民营企业权益保障，优化规范税务执法

（十）推进“递进式”柔性执法。深化税收法治建设，做好权责清单修订工作，提高征管和执法确定性。持续推进柔性执法、说理式执法、递进式执法。“首违不罚”体现执法温度，对民营企业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等情形的，依法从轻或减轻处罚；对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纠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依法不予处罚。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坚持“无风险不检查、无审批不进户、无违法不停票”，坚决防止和纠正利用行政手段干预经济纠纷。

（十一）营造公平有序税收法治环境。严格落实税务规范性文件公平竞争和权益性审核制度，对包括民营企业在内的各类市场主体一律平等对待。依法依规组织税费收入，坚决不收“过头税费”。坚决依法打击恶意偷逃税款特别是没有实际经营只为虚开发票的“假企业”和

没有实际出口只为骗取出口退税的“假出口”，为守法经营的民营企业营造公平竞争的税收环境。

（十二）充分保障民营企业法律救济权利。依托公职律师等专业团队强化涉税费争议靠前“释法”，畅通复议调解、诉前调解渠道。拓宽“线上+线下”行政复议申请渠道，对民营企业反映的执法问题、提出的行政复议申请依法受理、及时办理。推广“说理式”行政复议文书，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2025年3月18日